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3月30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和高管人员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0年4月2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谭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谭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重新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由于本公司已于2010年4月2日对公司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进行了提前换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原成员已全部离任，为了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同意

对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新设，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人员名单：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独立董事）：谭建明先生、张颖女士、张桥云先生

召集人：谭建明先生

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名单：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二名独立董事）：谷秀娟女士、张桥云先生、张颖女士

召集人：谷秀娟女士（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人员名单：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二名独立董事）：张桥云先生、杨丹先生、谭建明先生

召集人：张桥云先生（独立董事）

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名单：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二名独立董事）：杨丹先生、谷秀娟女士、谭建明先生

召集人：杨丹先生（独立董事）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谭建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张伟成先生、张颖女士、胥正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胥正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附上述人员简历）

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张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康荔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附康荔女士简历）

独立董事谷秀娟女士、杨丹先生、张桥云先生就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在本次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过程中，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经我们审阅相关人员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谭建明先生、张伟成先生、张颖女士、胥正楷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公司高管任职资格，聘任人员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我们同意董事会形成的上述聘任决议。

特此公告。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1、谭建明：男，汉族，中共党员，1960年生，研究生学历。1982年参加工作，历任成都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投资处副处长、投资处处长，发展计划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2002年12月起历任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谭建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

2、张伟成：男，汉族，中共党员，1968年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年参加工作，曾任职于四川甘孜州水电局设计院，1989年起历任成都市污水处理厂技术员、副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伟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

3、张颖：女，汉族，中共党员，1971年生，硕士研究生。1993

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并于 2000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金融学硕士学位，后获得西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研究生证书。历任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企业发展部副主任、企业发展部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颖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完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张颖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

4、胥正楷：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 年生，本科学历。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任海南文昌市清澜供水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 年起历任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财务处处员、副处长、处长，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及财务总监，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胥正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

5、康荔：女，藏族，1979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04 年 7 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金融学硕士学位。2004 年 7 月 ~ 2005 年 8 月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工作，2005 年 8 月 ~ 2010 年 3 月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工作，期间获得西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研究生证书。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康荔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完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康荔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